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山东中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被推荐供应商理由：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审总得分最高。

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

一、项目概况

烟台市芝罘区 2024 年部分中小学、幼儿园校舍加固工程监理的学校及涉及的施工面积如下：

序号	学校	校舍	预估面积 (m ²)
1	烟台市芝罘区潇翔小学幼儿园	幼儿园	2068.5
2	烟台市芝罘区万华小学	综合房	357
3	烟台航天小学	餐厅	378.3
4	烟台市芝罘区文化路小学幼儿园	幼儿园	1126.72
5	烟台市芝罘区新海阳小学	功能室	59.5
6	烟台市第十二中学	东教学楼	4266.38
		西教学楼	2982.07
		厕所	89.1

二、项目部人员要求

1、监理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拟定的监理部人员须保证项目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的数量及专业搭配合理，各阶段人员配备数量和人员资格均应满足本项目监理工作的需要。

2、项目监理部机构要求：本项目要求总监理工程师 1 人，专业监理工程师 2 人，监理员 2 人，监理单位的监理部人员配备少于规定人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项目总监必须常驻工地，且监理部人员不得监管其他工程。

总监理工程师：须取得国务院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和执业印章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监理工程师：须具有相关专业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或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及相关专业。

监理员：须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

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项目监理部机构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合格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三、验收质量

按照国家颁发的现行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验收，工程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四、服务要求

1、监理单位应保证驻现场监理人员满足工程进展需要，并与响应文件安排相一致，不得擅自更换，（如需更换不得低于供应商承诺条件，因中标人原因更换总监，委托人可从监理费中扣除。）更换 30%以上人员，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工程施工期间项目监理部常驻工地人员必须常驻工地现场，如不常驻工地，甲方报有关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可解除合同。

2、监理驻现场人员按时进场，协助采购人做开工前准备工作。

3、监理人员要善于主动发现问题，及时与采购人沟通，能拿出解决问题的具体方法。监理过程中工作作风正派，工作日中午不准饮酒，不准向承包单位推荐施工队伍、材料厂家，不能欺上瞒下，不准故意刁难，如有不坚守工作岗位或向施工单位索、拿、卡、要与施工单位有串通，失职等任何形式的违规行为，一经发现开除出场，并追究监理单位有关责任。

4、监理单位现场要配备有关测量仪器、工具，保证工程数据的准确。

5、监理单位在监理期内，对监理人员签字的资料出现质量问题或其他问题必须承担相应的责任，因失职造成工程损失，按实际损失给予赔偿。

6、采购人制定监理人员奖罚制度，对监理单位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经相关部门确认采纳施工后，根据合同约定进行奖励，对违反监理规范的行为进行罚款。

7、签订监理合同时，监理单位即进场参与前期准备工作，不得挂靠和转包，及时认真地完成业主交给的与工程有关的管理工作。

8、监理单位应认真组织进行图纸会审，如出现因图纸会审疏漏造成损失，监理单位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按责任比例赔偿有关损失。

9、采购人通过监理单位开展工作，属于监理不到位造成的施工问题，责任由监理承担，不能向施工单位推诿。采购人布置的工作，监理单位因主观原因没能及时完成的，采购人有权做出相应的罚款处理。

10、项目监理机构人员应日常巡视和旁站监理。凡隐蔽工程、关键部位、关

键工序均应有监理人员进行旁站监理，并采用巡视、检测、见证取样和平行检验等方式控制工程量。平行检测比例不得低于施工单位检验数量的 30%，每降低 1%，支付采购人 1000 元，采购人有权直接从监理费中扣除。

11、施工阶段监理服务主要工作内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费用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并参与施工图会审、施工图交底和工程量的审核等。做好采购人及财政部门要求报送的工程资料，如不按时报送，每出现一次，监理方支付采购人 1000 元，采购人有权直接从监理费中扣除；累计超过三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任何费用，采购人损失由监理单位赔偿。

1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主要工作内容：检查和记录工程质量缺陷，对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审核修复方案，监督修复过程并验收，审核修复费用。

13、对于不服从的监理单位，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监理单位承担。执行鲁建发【2009】3 号文。

14、监理单位在监理期间，因失职、渎职造成工程损失，由采购人按工程损失额的比例要求赔偿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对施工承包单位违反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完工期限，必须采取措施进行事前、事中、事后控制，否则必须承担连带责任，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金额为不超合同额的 30%。

15、采购人有权按照响应文件的承诺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合同签订后监督检查项目监理的工作，凡不符合规定并在采购人书面下达通知后仍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处罚，累计五次不予整改的，将被认为无法保证监理工作的质量，监理单位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为不超合同额的 30%，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16、采购人要求旁站的工序监理单位不得拒绝。

17、因各种原因，若施工的工程开竣工日期向后延期，则监理期也相应延期，延期期间采购人向监理人支付附加工作报酬。

18、为了确保监理人员全面及时到位，由采购人根据监理单位投标时承诺拟派常驻现场人员名单进行不定期考勤，如发现缺勤一次扣减监理费，连续三次缺勤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9、竣工图若与现场情况不符的，追究监理审核责任，并扣减监理费。

20、定期向相关部门提供周报、月报、初审报告等资料。

五、其他要求

1、保密要求：

(1) 成交监理单位须建立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保密管理及保密知识教育。

(2) 成交监理单位须承担与此有关的技术情报和数据资料的保密责任。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数据成果中涉及国家秘密的内容，均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保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服务期限内，成交监理单位的服务人员因执行本项目出现的伤亡，由成交监理单位负责处理；成交监理单位的服务人员在执行服务中造成他人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成交监理单位负责处理。

3、成交监理单位在服务期限内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均由成交监理单位负责处理，采购人不予承担任何责任。

未成交候选人未成交原因：

山东同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东田园牧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总得分低于第一成交候选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SDGP370602000202402000053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烟台市芝罘区教育体育局）的（项目名称：烟台市芝罘区2024年部分中小学、幼儿园校舍加固工程监理）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单位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155人，营业收入为3184.77万元，资产总额为950.1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监理单位单位名称（盖章）：山东中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6月11日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号《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收取，最低收费6000元，在成交公告发出后2日内由成交单位向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收取6000元整。

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烟台市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填表时间：2024年6月11日

项目编号	SDGP370602000202402000053	项目名称	烟台市芝罘区2024年部分中小学、幼儿园校舍加固工程监理			分包数量	1个		
采购人	烟台市芝罘区教育和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中宇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	40万元	成交金额	万元	评审地点	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烟台市莱山区银海路46号裙楼西门三楼)				
评审时间	2024年6月11日14时30分至2024年6月11日 时 分								
评审专家姓名及身份证号	开户银行及账号	评审劳务报酬(元)	误工费(元)	住宿费(元)	城市间交通费(元)	扣减(元)	支付金额	评审专家确认签字	备注
李国奇	[REDACTED]	400						李国奇	[REDACTED]
徐彬华	[REDACTED]	400						徐彬华	[REDACTED]
合计								总计	800元
采购人代表:	曹卫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葛洪	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时间
1	龙矿学校维修改造工程、十中宿舍楼维修改造工程、实小室外厕所工程施工监理	2021.7.20
2	芝罘区中学建设PPP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监理)服务	2022.5.5